



曾子生死观的三重维度

陈劲晓

摘要: 死亡是古今中外哲学探讨的根本性问题, 包括孔子和曾子在内的儒者对死亡有比较明晰的认识和鲜明的态度。从孔子开始, 儒家学者就十分重视对死亡问题的诠释。曾子的生死观表现为三重维度。第一, 曾子认为肉体为父母所赐, 不得毁伤, 死时应全身而归, 死后方得安息。第二, 礼义比生命更为重要, 持守礼义而死对于以曾子为代表的先秦儒家学者而言是一种光荣。第三, 死亡不是简单的结束, 而是与宇宙自然的和合, 这种新的存在状态即是天人合一。孝作为一种基本的道德情感和行为规范, 不受时间的限制, 可以世代相传, 历久弥新。与“仁”是孔子礼学的核心一样, “孝”既是曾子思想的核心, 亦是曾子礼学的核心。

责任编辑: 张俊贤

收稿日期: 2025-04-28

接受日期: 2025-09-14

发表日期: 2025-11-07

通讯作者: 陈劲晓, Email:

chenjinxiao@163.com

关键词: 曾子, 死亡, 《大戴礼记》, 《论语》, 孔子

中图分类号: B2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2957-370X (2025) 02-0042-10

“自古皆有死”（《论语·颜渊》），死亡是哲学常探讨的根本性问题。或谓哲学产生于惊奇，那么对自己的同类失去生命的惊奇则是最令人们着迷的。在西方哲学史上，苏格拉底为了知识或美德而死，海德格尔的“向死而生”，几千年来，无数先贤都对死亡提出了自己的见解。对于中国哲学的主干——儒家哲学而言，虽然《论语》中孔子常对死亡持阙而不论的态度，比如《论语·先进》中孔子的回答：“未能事人，焉能事鬼？”以及“未知生，焉知死？”但实际上，包括曾子在内的儒者都对死亡有比较明晰的认识和鲜明的态度。《孔子家语·致思》记载：“子贡问于孔子曰：‘死者有知乎？将无知乎？’子曰：‘吾欲言死之有知，将恐孝子顺孙妨生以送死；吾欲言死之无知，将恐不孝之子弃其亲而不葬。赐欲知死者有知与无知，非今之急，后自知之。’”可见，孔子并非不重视死亡，也非不懂得死亡之真谛，而是出于对生者和死者的双重考虑才不正面回答弟子关于死亡的问题。

对于先秦儒家生死观，前人已有一定的研究，如张英的博士论文《传统儒家生死观研究》认为儒家的生死观建立在道德是人的基本属性的认知之上。儒家生命观对生命现象坚持唯物的理解，认为生死转化，一气所为。生活观则是道德理想主义的，把是否符合道义作为判断生活中苦乐、荣辱



的标准。尽伦尽责也是生活中应尽的义务。死亡在儒家看来更多的是一个必须面对的事件，要做到事死如事生。对鬼怪神灵的承认是出与神道设教的考虑。儒家以闻道和行道为人生价值的指导原则。以立功、立德和立言三不朽为人生价值理想。主张道义为先，当遇到生命欲求与所追求的道德理想主义的价值原则相冲突时选择舍生取义。命运观主张区分不同命运，对于无可奈何的自然天命顺其自然，对道德义命自我主张，即尽人事知天命等等^[1]。张树卿指出，儒家重生轻死，强调有为人，生当做人杰，死则亦鬼雄^[2]。

“宗圣”曾子是孔子最得意的门徒之一。曾振宇认为：“曾子在中华文化的薪传流变中乃是一承前启后的学术人物。曾子以‘孝’著称于世，其‘孝’论既不同于孔子，也不同于孟、荀，卓然独立，旨意殊别。在先秦道德理想主义思潮中，曾子之学是重要的一个环节，对中华文化的影响绵延流长^[3]。”尽管孔子曾对曾子评价曰“参也鲁”（《论语·先进》），但实际上曾子一直是孔子最器重的弟子，甚至“鲁”这一品质或许正是曾子能够深得孔门之真传的不二法门。汉代孔安国认为“鲁”的含义是“迟钝”，即“参也鲁”是孔子对曾子生性鲁钝的一种批评。而到了宋代，二程竟把“鲁”释为“诚实”“笃实”，即夸赞曾子之意。程颢曰：“颜子默识，曾子笃信，得圣人之道者，二人也^[4]。”到了朱子，更是将曾子的地位抬至空前的高度，朱子《四书章句集注》引谢上蔡之语：“诸子之学，皆出于圣人，其后愈远而愈失其真。独曾子之学，专用心于内，故传之无弊，观于子思孟子可见矣^[5]。”孔子曾主动向曾子传授“参乎！吾道一以贯之”（《论语·里仁》）。如今传世《论语》把曾参尊称为曾子，说明编纂《论语》的人中应该有曾子的弟子，这更加说明了《论语》一书所拥有的曾子思想色彩。以“孝”为核心的曾子之学博大精深，曾子的言行与思想主要体现在《论语》《大戴礼记》《礼记》《孝经》等文献中。前人对曾子的思想已有许多方面的研究，而对其死亡观的研究较少。

曾子的生死观主要体现为三重维度。首先，从来源上说，由于人的肉体是父母之遗体，因此不能轻易损伤自己的肉体，否则就是在侮辱父母，这是一种不孝。其次，从持守肉体的方式上说，人应该严格遵循礼义，甚至持守礼义而死，因为礼是理的现实呈现，遵守礼是一种极高的道德要求。最后，从人的肉体生灭所要达成的结果上说，应以天人合一作为最终的目的，因为人本来源于自然，死亡不过是复归自然，其实并没有什么绝对的生灭，这就完成了生与死之间的循环往复。

一、全身而归，死然后息

死亡意味着肉体复归于自然。古人认为人死为鬼，而鬼其实是一种回归。父母在生子之时赋予子女肉体，子女在死亡之时理应“完璧归赵”，方不负亲。在《孝经·开宗明义》中，孔子强调：“身体发肤，受之父母，不敢毁伤，孝之始也。”孝的原点就在于保护好父母所赐之肉身，在此基



础上其他的孝行才有实现之可能。《大戴礼记·曾子本孝》对此解释曰：“孝子恶言死焉，流言止焉，美言兴焉，故恶言不出於口，烦言不及於己。故孝子之事亲也，居易以俟命，不兴险行以徼幸；孝子游之，暴人违之；出门而使，不以或为父母忧也；险涂隘巷，不求先焉，以爱其身，以不敢忘其亲也。”真正的孝子，既怕受伤又怕死亡。受伤意味着毁坏了父母所赐肉身，死亡意味着父母所赐肉身的腐败，同时也会让父母不得赡养。《大戴礼记·曾子大孝》云：“身者，亲之遗体也。行亲之遗体，敢不敬乎？”肉体是亲人遗留的身体，既属于我们，也属于我们的父母，所以怎么能不崇敬呢？除此之外，在《礼记·祭义》中曾记载了曾子的弟子乐正子春的事迹：

乐正子春下堂而伤其足，数月不出，犹有忧色。门弟子曰：“夫子之足瘦矣，数月不出，犹有忧色，何也？”乐正子春曰：“善如尔之问也！善如尔之问也！吾闻诸曾子，曾子闻诸夫子曰：‘天之所生，地之所养，无人为大。’父母全而生之，子全而归之，可谓孝矣。不亏其体，不辱其身，可谓全矣。故君子顷步而弗敢忘孝也。今予忘孝之道，予是以有忧色也。壹举足而不敢忘父母，壹出言而不敢忘父母。壹举足而不敢忘父母，是故道而不径，舟而不游，不敢以先父母之遗体行殆。壹出言而不敢忘父母，是故恶言不出于口，忿言不反于身。不辱其身，不羞其亲，可谓孝矣。”

清人孙希旦对此诠释道：“天地之间，无人为大，以其全天地之心，而为万物之灵也。父母全而生之，子全而归之，盖无愧于天地，然后能无忝于父母也^[6]。”人顶天立地，贵为万物之灵，保全肉体而归，首先是对天地的一种尊敬，然后才是对父母亲的不辱，这就将肉体的保全提升到一个形而上的层面。他又说：“自‘曾子曰“孝有三”’至此，明孝之道，而多为曾子之言，其义与《孝经》相为表里^[6]。”《礼记》中记载的这些曾子和其弟子乐正子春的言行，实际上与《孝经》不谋而合，都体现了曾子之学中的核心孝本论。

不仅如此，《论语·泰伯》也记载了曾子临终时的情景：“曾子有疾，召门弟子曰：‘启予足！启予手！《诗》云，‘战战兢兢，如临深渊，如履薄冰。’而今而后，吾知免夫！小子！”朱熹解释道：“曾子平日以为身体受于父母，不敢毁伤，故于此使弟子开其衾而视之^[5]。”“曾子以其所保之全示门人，而言其所以保之之难如此；至于将死，而后知其得免于毁伤也^[5]。”曾子在临死前可能已经无法动弹甚至身体麻木，但仍担忧自己的身体是否被毁伤，于是要求弟子拿起他的四肢而察看，并由此向门徒传授生命中的最后一课，即是保全父母所赐之身而归也。程颐解释道：“君子曰终，小人曰死。君子保其身以没，为终其事也，故曾子以全归为免矣^[5]。”程颐在这里区分了君子与小人死亡的不同，像曾子这样“保其身以没”才能算得上是真正的君子。

其实，早在《诗经·大雅·烝民》中就谈到了“保其身”的难度与意义：“既明且哲，以保其身。”朱熹对此解释道：“明，谓明于理。哲，谓察于事。保身，盖顺理以守身，非趋利避害，而



愉以全躯之谓也^[7]。”“保身”不是胆小怕事，也不是简单的趋利避害，而是顺从天理之行为，是“既明且哲”的。曾子一方面检视自己之身体是否完好如初，侧面即是省察自己一生是否犯下什么过错或受过什么刑罚，另一方面深入自己的内心，看看自己临死时能否做到问心无愧，即检视自己的一生是否勤勉尽力，如果是，那么自己则可以安心离去，并从此不再承担如此的心理负担。这既是把临终当作是人生的最终考验，又是将死亡视为解脱之所。《荀子·大略》中记载：

子贡问于孔子曰：“赐倦于学矣，愿息事君。”孔子曰：“《诗》云：‘温恭朝夕，执事有恪。’事君难，事君焉可息哉！”“然则，赐愿息事亲。”孔子曰：“《诗》云：‘孝子不匮，永锡尔类。’事亲难，事亲焉可息哉！”“然则赐愿息于妻子。”孔子曰：“《诗》云：‘刑于寡妻，至于兄弟，以御于家邦。’妻子难，妻子焉可息哉！”“然则赐愿息于朋友。”孔子曰：“《诗》云：‘朋友攸摄，摄以威仪。’朋友难，朋友焉可息哉！”“然则赐愿息耕。”孔子曰：“《诗》云：‘昼尔于茅，宵尔索綯，亟其乘屋，其始播百谷。’耕难，耕焉可息哉！”“然则赐无息者乎？”孔子曰：“望其圻，皋如也，颠如也，髡如也，此则知所息矣。”子贡曰：“大哉！死乎！君子息焉，小人休焉。”

子贡以商人之身份从学于孔子，有时对学习感到倦怠，想要暂停学习而去做别的事情，诸如侍奉君亲朋友、耕种田地等，但孔子认为做这些事情都不得休息，只有死亡才是君子真正的休息之所。若《荀子》所载为真，则自孔子时就以死亡为安息，曾子在此基础上进行了开显，从心与行两方面为死亡做出了自己的诠释。曾子如实继承了孔子之“仁”，并进一步将“仁”发展成为“孝”，甚至将“孝”作为放之四海而皆准的原则。他认为，孝作为一种道德观念，其内涵深邃，外延广泛，足以充塞天地之间，体现了孝在道德领域中的至高无上地位。孝不仅局限于某一地域或文化，而是可以跨越海洋，横亘四海，成为全人类共同遵循的道德准则。孝作为一种基本的道德情感和行为规范，不受时间的限制，可以世代相传，历久弥新。与“仁”是孔子礼学的核心一样，“孝”既是曾子思想的核心，亦是曾子礼学的核心，若不懂得曾子之“孝”，自然也就不能理解曾子之“礼”。

二、持守礼义，死得其所

明哲而保身固然智慧，然若苟且偷生，不“明哲”而“保身”，实不可取。《论语·颜渊》：“克己复礼为仁。一日克己复礼，天下归仁焉。”孔子一直是周礼的坚定维护者，其高弟曾子当然也继承了他的这一点。《礼记·檀弓》记载：

曾子寝疾，病，乐正子春坐于床下，曾元、曾申坐于足，童子隅坐而执烛。童子曰：“华而晡，大夫之箠与？”子春曰：“止！”曾子闻之，瞿然曰：“呼？”曰：“华而晡，



大夫之簠与?’曾子曰:‘然。斯季孙之赐也,我未之能易也。元起易簠。’曾元曰:‘夫子之病革矣,不可以变。幸而至于旦,请敬易之。’曾子曰:‘尔之爱我也不如彼。君子之爱人也以德,细人之爱人也以姑息。吾何求哉?吾得正而毙焉,斯已矣。’举扶而易之,反席未安而没。

朱熹对此评价道:“季孙之赐,曾子之受,皆为非礼。或者因仍习俗,尝有其事,未能正耳。但及其疾病不可以变之时,一闻人言,而必举扶以易之,则非大贤不能矣。此是切要处,只在毫厘顷刻之间。”为了在死前“留得清白在人间”,曾子不顾病痛硬要起身将季孙氏所赐之簠换掉,以遵循周礼,不幸中途即逝世。曾子易簠,既体现了曾子对周礼形式上的恪守,又展示出了超越形式的道德精神内核。正如《论语·雍也》所说:“质胜文则野,文胜质则史,文质彬彬,然后君子。”“文”与“质”作为一件事情的两个方面,皆不可忽视。曾子的礼学,一方面,仍然维护着周代的基本礼制与礼仪,另一方面,礼的内涵逐渐内化,即更多指向礼义和情感而非礼制与礼仪。孔子也是如此,他除了强调“道之以德,齐之以礼,有耻且格”(《论语·为政》)以外,也说“礼云礼云,玉帛云乎哉!乐云乐云,钟鼓云乎哉!”(《论语·阳货》)前一句,它把“德”与“礼”并立而言,弱化了“礼”的内在德性,强调其外在形式;后一句则是强调“礼”绝不仅仅是玉帛、钟鼓这些外在的华丽物品,其最重要的方面乃内在的道德价值。曾子在病痛临终之时仍能在生活的最微小细节中恪守周礼,可见曾子不愧为孔子真传。《论语·泰伯》中也有对于曾子临终之时言行的记载:

“曾子有疾,孟敬子问之。曾子言曰:‘鸟之将死,其鸣也哀;人之将死,其言也善。君子所贵乎道者三:动容貌,斯远暴慢矣;正颜色,斯近信矣;出辞气,斯远鄙倍矣。筮豆之事,则有司存。’”

郑玄对此也有深刻的诠释:“此道,谓礼也。动容貌,能济济跼跼,则人不敢暴慢之也。正颜色,能矜庄严栗,则人不敢欺诈之也。出辞气,能顺而说,则无恶戾之言入于耳也。”曾子在临终之时仍诲人不倦,要弟子在各个方面遵守礼,这样才能达到远离暴慢、欺诈和恶戾的效果。在曾子看来,死亡并不可怕,可怕的是死前不小心违反了周礼,可怕的是死前还没有传授给弟子礼之精义。换句话说,曾子是殉礼而死,为了以身作则,不惜强忍病痛而易簠。在曾子的死亡观中,严守周礼而死乃是正道,违礼而死可能将死不瞑目,将一生的道德坚持毁于一旦。

其实曾子“向礼而死”的死亡观在孔子那里就已经有所体现。《论语·里仁》:“朝闻道,夕死可矣。”朱熹对“道”的解释是“道者,事物当然之理^[5]。”这是朱熹站在理学家角度的诠释,实际上,如果放在孔子时代,结合孔子本人的思想主张,那么“道”其实就是“克己复礼”。对此,程颐是这样诠释的:“皆实理也,人知而信者为难。死生亦大矣!非诚有所得,岂以夕死为可乎^[5]?”生死毕竟是人生中的头等大事,若不是真的“闻道”,谁会愿意“夕死”呢!孔子所谓闻道,“一



日克己复礼，天下归仁焉”。《史记·孔子世家》中记载，孔子在临死前不久对子贡说：“夏人殡于东阶，周人于西阶，殷人两柱间。昨暮予梦坐奠两柱之间，予始殷人也^[8]。”一周后孔子便逝世。郑玄诠释道：“明圣人知命也。^[8]”孔子直到临终都没有忘记礼，做梦都梦到自己死后被以礼停灵的画面，可见孔子也是向礼而死的，这一点对曾子有莫大影响。

《论语·卫灵公》曰：“志士仁人，无求生以害仁，有杀身以成仁。”朱熹说：“理当死而求生，则于其心有不安矣，是害其心之德也。当死而死，则心安而德全矣^[5]。”应该为了道德而献身之时，不能苟活，否则心不安。程颐说：“实理得之于心自别。实理者，实见得是，实见得非也。古人有捐躯殒命者，若不实见得，恶能如此？须是实见得生不重于义，生不安于死也。故有杀身以成仁者，只是成就一个是而已^[5]。”的确，为德而捐躯者，必须是慎重考量过之后，认为生命确实不重于义，不重于德，才应该献身。孔子向礼而死的本质，其实是为仁而死。

不止孔子，孟子也强调为了自己的理想而死的高尚性，只不过他强调的是“义”：“生，亦我所欲也；义，亦我所欲也。二者不可得兼，舍生而取义者也。生亦我所欲，所欲有甚于生者，故不为苟得也；死亦我所恶，所恶有甚于死者，故患有所不辟也。”（《孟子·告子上》）赵岐注曰：“有甚于生者，谓义也。义者不可苟得。有甚于死者，谓无义也。不苟辟患也。莫甚于生，则苟利而求生矣。莫甚于死，则可辟患不择善，何不为耳^[9]。”如果还没有涉及到“义”之有无，则不必论及生死。此外，《大戴礼记·曾子疾病》中记载曾子病重之时对孩子们的教导：“曾子疾病，曾元抑首，曾华抱足。曾子曰：“微乎！吾无夫颜氏之言，吾何以语汝哉！然而君子之务，尽有之矣；夫华繁而实寡者，天也；言多而行寡者，人也。鹰鹯以山为卑，而曾巢其上，鱼、鳖、鼃、以渊为浅，而蹶穴其中，卒其所以得之者，饵也；是故君子苟无以利害义，则辱何由至哉！”曾子在病重之时，仍不忘告诫自己的儿子要恪守礼义，这是十分难得的，说明在曾子的价值观里，礼义比个人的生命更为重要。其实不仅是曾子，孔子的另一得意门生子路也为持守周礼结缨而死，比曾子更为悲壮：

仲由将入，遇子羔将出，曰：“门已闭矣。”子路曰：“吾姑至矣。”子羔曰：“不及，莫践其难。”子路曰：“食焉不辟其难。”子羔遂出。子路入，及门，公孙敢阖门，曰：“毋入为也！”子路曰：“是公孙也？求利而逃其难。由不然，利其禄，必救其患。”有使者出，子路乃得入。曰：“太子焉用孔悝？虽杀之，必或继之。”且曰：“太子无勇。若燔台，必舍孔叔。”太子闻之，惧，下石乞、孟黶敌子路，以戈击之，割缨。子路曰：“君子死，冠不免。”结缨而死。孔子闻卫乱，曰：“嗟乎！柴也其来乎？由也其死矣。”孔悝竟立太子蒯聩，是为庄公。^[8]



子路在临死时仍然不曾忘记孔子所教给他的士冠礼，要求系好帽带然后再从容赴死。这种以身作则，为了周礼鞠躬尽瘁死而后已的精神，一直影响着后来几千年的中国士人君子。后世的爱国英雄为国捐躯，实际上也是至死不忘恪守君臣之礼的缘故。

三、天人合一，死即永恒

曾子在死前对肉身的重视、对礼义的恪守实际上也是一种天人合一的体现。可以从两个方面来考虑肉身保存的问题。从曾子的孝本论角度看，肉身是父母所赐，不敢毁伤，这一点上文我们早已阐述。而从自然观或宇宙论的角度看，肉身来自于自然，又应复归于自然，天地所赐之精华，人们尤其应该珍视。所以曾子对死亡时肉身的保存观念实际上也蕴含着儒家哲学生生不息、天人合一的精义。《大戴礼记·曾子天圆》中记载了曾子的宇宙观，同时也是曾子的阴阳学说：

“且来！吾语汝。参尝闻之夫子曰：‘天道曰圆，地道曰方，方曰幽而圆曰明；明者吐气者也，是故外景；幽者含气者也，是故内景，故火曰外景，而金水内景，吐气者施而含气者化，是以阳施而阴化也。阳之精气曰神，阴之精气曰灵；神灵者，品物之本也，而礼乐仁义之祖也，而善否治乱所由兴作也。阴阳之气，各从其所，则静矣；偏则风，俱则雷，交则电，乱则雾，和则雨；阳气胜，则散为雨露；阴气胜，则凝为霜雪；阳之专气为霰，阴之专气为霰，霰霰者，一气之化也。毛虫毛而后生，羽虫羽而后生，毛羽之虫，阳气之所生也；介虫介而后生，鳞虫鳞而后生，介鳞之虫，阴气之所生也；唯人为劳匈而后生也，阴阳之精也。”

可见，在曾子的宇宙观中，阴阳二气乃万物之本，而人之所以异于禽兽即在礼乐仁义，而礼乐仁义又是来自于阴阳精气之神灵，故而人之本也在于阴阳之气。《礼记·檀弓》中记载：“延陵季子适齐，于其反也，其长子死，葬于赢博之间。孔子曰：‘延陵季子，吴之习于礼者也。’往而观其葬焉。其坎深不至于泉，其敛以时服。既葬而封，广轮掩坎，其高可隐也。既封，左袒，右还其封且号者三，曰：‘骨肉归复于土，命也。若魂气则无不之也，无不之也。’而遂行。孔子曰：‘延陵季子之于礼也，其合矣乎！’”儒家认为，人死后骨肉归于泥土，而游魂精气则无处不在，这种精气最终归于宇宙间的阴阳二气。因此，在儒家学者看来，死亡不仅仅是肉体生命的结束，同时也是精神生命的一种升华。

而曾子在死前对礼义的执著和坚守，毫无疑问也有着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意义。前面我们在对曾子言行进行分析之时，曾引用了朱熹、程颐等理学家的观点，这些理学家常常把曾子所恪守的东西当作他们平日所津津乐道的“天理”，实际上，这种诠释是有一定道理的。毕竟如果我们去追溯“礼”是由何而来，我们会发现“礼”是圣人所作。而圣人是怎么制作“礼”的呢？这是一个十分



复杂的且形而上的问题，可以说圣人是“法天而作”的。遵循周礼，遵循儒家的传统道德，实际上就是要遵循天地万物的普遍规律，就是要理解宇宙自然法则在人世间的基本反映。

发展到宋明理学阶段，儒家天人合一的观念更为明显，不管是程颢的“仁者以天地万物为一体”，还是张载的“横渠四句”，都体现出了天人合一、“万物皆备于我”的儒者本色，而这种天人合一观中实际上也隐含着其死亡观、生命观。曾子死亡观上的天人合一色彩在孔子那里就已经有所体现。

在《论语》中，孔子一直把自己当作命中注定的社会启蒙者，所以对死亡无所畏惧，认为命由天定。《论语·子罕》中记载，孔子在匡地被围困之时，曾说“文王既没，文不在兹乎？天之将丧斯文也，后死者不得与于斯文也；天之未丧斯文也，匡人其如予何？”马融对此诠释曰：“文王既没，故孔子自谓后死者。言天若欲丧此文，则必不使我得与于此文；今我既得与于此文，则是天未欲丧此文也^[5]。”孔子在窘迫之时，并没有表现出慌张的样子，而是认为斯文在兹，匡人不能违背天命。

可见，孔子认为死亡并不可怕，是否死亡、何时死亡乃由天定。《礼记·檀弓》也记载：“孔子蚤晨作，负手曳杖，逍遥于门而歌曰：‘泰山其颓乎！梁木其坏乎！哲人其萎乎！’既歌而入，当户而坐。”孔子自知大限将至，但仍保持着博大的哲人胸怀，将自己比作“泰山”“梁木”，实际上也是一种超越，超越人身而物化。可见，孔子虽然不畏天定之死亡，但对于自己即将逝去，天下将失去一伟大哲人而感到无尽的惋惜和悲凉，加之孔子一生未能实现自己的政治主张，这种叹惋便显得更加忧郁。实际上，曾子临终前对门徒和后代的教导也有这种意味，曾子和孔子一样也是壮志未酬，更寄希望于后之来者，因而死前仍不忘谆谆教导。所以我们在谈到死亡观之“天人合一”意味之时，或许不能仅仅将它视作一种宇宙论意义，更重要的是理解以曾子为代表的儒家学者在对待死亡、对待自己即将复归自然时，认为其传道之任务已了、对离开尘世已然无所畏惧的心态。他们或许坚信，此一道德的作为可以生生不息地传承下去，千秋万代。

结语

如果说，哲学产生于人类对外界的好奇和惊异，那么，死亡或许是人们最大的兴趣点，同时也是几千年来人们一直无法给予明确解释和态度的事情。儒家学者对死亡的认知和态度直接来源于他们的基本思想主张，而这些思想又是从孔子以及以曾子、孟子等孔子后学的理论学说之中直接继承和发展而来的。因此，要想充分了解儒家尤其是新儒家的死亡观，就需要返回到先秦儒家中去考察。由此看来，对孔子及先秦时期孔子后学的死亡观的研究，不仅对于儒家一脉的哲学理论体系有重要影响，而且对整个中国哲学甚至世界死亡哲学都有着不可替代的价值和意义。

曾子作为孔子最重要的弟子之一，较为完整地继承和发展了孔子的理论学说，并在其基础上进行了更加细致的润色与创新，使得“孝本论”得以昭然于世，开创了中国古代“以孝治天下”的理



论先声。今天，中国人也常讲“百善孝为先”，孝顺父母为德之本，无疑是受到曾子及其理论学说的巨大影响。历史上对曾子临终时的言行有诸多记载，这些记载散见于《论语》《礼记》《大戴礼记》等文献中。曾子临终时的这些言行可以很好地体现出曾子的死亡观。曾子在死亡问题上，害怕死亡之时父母所赐之肉体受到损害，又害怕死亡之前违反礼义，然曾子对死亡本身其实无所畏惧，只希望向礼义而死，且在死前尚诲人不倦，此非大儒所不能为也。

参考文献

- [1]张英.传统儒家生死观研究[D].黑龙江大学,2007.
- [2]张树卿.略论儒、释、道的生死观[J].东北师大学报,1998,(03):75-79.
- [3]曾振宇.曾子思想体系论纲[J].辽宁师范大学学报,1994,(03):65-71.
- [4]程颢、程颐.二程集[M],北京:中华书局,2004:119.
- [5]朱熹.四书章句集注[M],北京:中华书局,1983:48,103,71,163,110.
- [6]孙希旦.礼记集解[M],北京:中华书局,1989:1229.
- [7]朱熹.诗集传[M],北京:中华书局,1958:214.
- [8]司马迁.史记[M],北京:中华书局,1959:1944,1601.
- [9]焦循.孟子正义[M],北京:中华书局,1987:783.

The Triple Dimensions of Zengzi's View on Life and Death

Chen Jinxiao

Abstract: Death is a fundamental issue discussed in philosophy both in ancient and modern times, both domestically and internationally. Confucian scholars, including Confucius and Zengzi, actually have a clear understanding and distinct attitude towards death. Since Confucius, Confucian scholars have attached great importance to the interpretation of the issue of death. Zengzi's view of life and death is manifested in three dimensions. Firstly, Zengzi believed that the body was bestowed by his parents and should not be destroyed. When he died, he should return with his whole body and rest in peace after death. Secondly, propriety and righteousness are more important than life, and for pre Qin Confucian scholars represented by Zengzi, adhering to propriety and righteousness and dying is a kind of glory. Finally, death is not simply an end, but a union with the natural universe, and this new state of existence is the unity of heaven and man. Filial piety, as a fundamental moral emotion and behavioral norm, is not limited by time and can be



passed down from generation to generation, lasting forever. Just as "benevolence" is the core of Confucius' ritual studies, "filial piety" is not only the core of Zengzi's thought, but also the core of Zengzi's ritual studies.

Keywords: Zengzi, Death, Da Dai Li Ji, Analects, Confucius

作者简介 (ID) :

1.陈劲晓, 男, 博士, 山东大学儒学高等研究院, 山东省济南市历城区山东大学中心校区, 250100, chenjinxiao@163.com